

应对中美贸易摩擦视角的自贸港制度设计探究

陈和,李立城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广东广州 510420)

摘要:自贸港建设是中国推进外贸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措施,但持续升级的中美贸易摩擦增添了中国外贸高质量发展的不稳定因素。该文分析了加快自贸港制度设计对应对中美贸易摩擦、推动中国外贸高质量发展的必要性,针对中美贸易摩擦中美方的合理诉求,从实现自贸港加大进口、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削减非关税壁垒三大功能出发,深入探究自贸港制度如何设计以保障上述功能的构建,并对自贸港制度设计提出对策建议。

关键词: 自贸港;制度设计;中美贸易摩擦

中图分类号: F7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2404(2019)91-0021-07

1 背景

自由贸易港(以下简称自贸港)可视为自由贸易园区的升级版,其对资本流动、人员流通限制更少,且对进出口货物给予更多税收优惠,准许进口货物在港内装卸、加工、改装、整理、长期贮存、买卖等(陈一新,2018)。自贸港内的企业可设立国际银行账户,享有汇率结算自由,所获得的利润可全部自由汇入企业国际银行账户。自贸港的发展是国际贸易自由化、便利化的产物,是海关政策的例外和补充,以最小的成本来保证和促进国家经济和贸易有利发展。目前,中国香港、新加坡、迪拜杰贝阿里、荷兰鹿特丹均实施自贸港政策,是全球前四大自贸港城市。

中国自贸港的基础——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自贸区)建设经历了三个阶段:2013年9月27日,国务院批准建设上海自贸区;2015年4月20日,国务院批准增加广东、天津、福建3个自贸区,并扩展上海自贸区实施范围;2017年3月31日,国务院批准增加浙江、辽宁、陕西、河南、湖北、重庆、四川7个自贸区。目前,全国11个自贸区呈“1+3+7”雁行格局(孙元欣,2016)。在全球经济格局大变化的背景下,构建对标国际高标准的自贸区网络是使中国进一步融入经济全球化的重要载体。自贸区作为中国全面深化改革的试验田,通过局部试点和实践

加以检验,为自贸港建设探索新途径,积累新经验。2018年12月,商务部表示:“大力推动自贸区和自贸港的建设,将是商务部2019年的重点任务之一”。

2018年以来,随着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中美双边经贸关系受到严重影响。中美贸易摩擦实质是美国推行单边主义、保护主义和中国力推的经济全球化、贸易投资自由化之间的战略博弈。中国宣布全力建设自贸港,更加体现中国坚持扩大对外开放的决心,是对全球化和世界经济发展的责任和担当。因此,为妥善处理国际局势的变化,更好地应对中美贸易摩擦,中国应以外贸高质量发展的高标准来构建自贸港制度设计。

2 加快自贸港制度设计的必要性

探索推进建设自贸港,是中国进一步对外开放的具体举措,在国家“一带一路”倡议中发挥着更重要的作用。加快自贸港制度设计,有利于中国在错综复杂的中美贸易摩擦背景下,制定更多的应对策略,更加妥善应对中美贸易摩擦;同时,也有利于中国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大局,加快外经贸强国建设,更好地推动外贸高质量发展。

2.1 更好地应对中美贸易摩擦

经济全球化进程面临着深刻转变,国际经贸格局出现新变化,特别是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升级的严峻形势,意味着全球经贸领域正面临规则重构。应对中美贸易摩擦,中国应推出新的、力度更大的改革开放举措,打造改革开放新高地(车海刚,2018)。加快自贸港制度设计,可以为向制度型开放转变提

收稿日期:2019-03-11

作者简介:陈和,副教授,博士,国际服务外包研究院副院长,主要从事国际经济理论与政策等方面的研究;李立城,经济贸易学院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国际经济理论与政策等方面的研究。

E-mail:hawking_1979@163.com

供更多制度创新成果,进一步深化改革开放进程,作为应对中美贸易摩擦的重要举措。

中美贸易摩擦是当前国际经贸舞台的热点和焦点,基于新国际局势和全面深化改革的要求,中国国家战略已发生重要转型,由原先相对保守发展国内经济转向主动对外开放、综合参与国际事务,战略原则由保守型转变为进取型。例如习近平主席倡导的“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在追求本国利益时兼顾他国合理关切,在谋求本国发展中促进各国共同发展,走出国际竞争的零和博弈困境”。2018年4月11日,国务院通过《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党中央决定“把海南打造成面向太平洋、印度洋的重要开放门户”,这体现出自贸港在对外开放格局中有着重要地位。因此,在中美贸易摩擦背景下,大力建设与国际自贸港相比更具有特色与优势的对外开放门户,加快自贸港制度设计,以服务于国家重大战略为目标,有利于妥善有效地应对中美贸易摩擦。

2.2 更好地推动外贸高质量发展

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后,中国外贸增长由之前的稳定性增长转变为波动性增长,2009-2018年进出口总额年平均增长6.22%,与2000-2008年年平均增长22.49%的增速相差较大。为应对国际形势深刻变化带来的挑战,中国应把握好形势变化的特点,不断加强自贸港建设,通过自贸港的制度设计来推进外贸高质量发展,适应全国外贸从高速增长到高质量发展的新形势要求。虽然国际经贸领域仍存在一些不确定、不稳定因素,特别是2018年中美贸易摩擦对中国外贸发展造成一定影响,但“2018年中国进出口实现较快增长,外贸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绩”^①。而外贸高质量发展,主要体现在:贸易环节成本低、效率高、便利化程度高;进出口产品技术含量高,出口产品的国内附加值高;出口企业综合国际竞争力高,出口产业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高(肖鸪飞,2017)。目前,中国正在加快自贸港制度设计,用来构建推进外贸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支撑。

自贸港的建设标志着中国正向全球最高标准的开放模式迈进(魏建国,2018),打造具有中国特色的自贸港,中国应重点关注税率、资本流动、人才聚集、科技创新等与外贸密切相关的因素(白明,

2018),从而打造出全球最好的营商环境,使得更多的跨国公司研发中心和总部落户中国自贸港,为中国外贸高质量发展提供必要条件。首先,就自贸港本身特点而言,绝大多数货物都是实施零关税或者极低关税,因此,自贸港建立后,会极大促进中国外贸持续发展,特别是进口和转口贸易发展。自贸港吸引其它地区的原料、半成品、组装件等进行加工、装配后,再运往其它地区。零关税或极低关税的政策节省贸易环节成本,使生产的产品更具价格竞争力(刘伟,2018)。其次,自贸港实施贸易自由化和投资便利化政策,有利于聚集资本和技术等高端生产要素,提高出口产品的技术含量和产品附加值,进一步推动外贸发展方式由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叶继涛,2018)。最后,自贸港开放的环境政策有利于汇聚国际上的高端人才,而人才是一个国家增强综合国际竞争力的重要资源。高端人才的凝聚可为国家带来前沿科技和创新动力,使中国出口相关产业在全球价值链处于更高地位(杨长湧,2018),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实现中美贸易和谐发展。

3 加快自贸港制度设计的主要思路

中国自贸港的设立源自积极应对全球贸易保护主义的兴起。本文基于应对中美贸易摩擦视角,为消除美国贸易围堵,提高对外贸易水平,提出自贸港的制度设计应实现加大进口、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削减非关税壁垒等功能。

3.1 加大进口

1985年以来,中国对美国的顺差额不断扩大,2018年达到3 233.27亿美元,创历史新高。1998-2018年,中国对美国的贸易顺差累计达31 859.01亿美元,中国已经成为美国最大的贸易逆差国(朱妮,2018)。美国政府当前对华经济政策主要是平衡多年累积的贸易逆差;2018年3月14日,美国政府明确表示要求中国将美中贸易逆差缩减2 000亿美元。

本文针对美国政府提出的贸易平衡要求,认为中国自贸港应制定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税收政策来实现加大进口的功能(叶继涛,2017)。税费制度应满足传统的货物进口和服务进口,并注重对科创要素

^①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ae/ai/201901/20190102829079.shtml>。

聚集的吸引。以香港为例,香港对进口企业实施典型的零关税政策(除烟草、酒类、甲醇酒精、汽车用汽油和柴油等极少数商品外),不设增值税或消费税,企业所得税税率也只有16.5%。香港给予进口企业较大的税收优惠政策,是世界上税率最低的地区之一。而新加坡对外向型企业实施17%的企业所得税税率,除少部分政府严格管控的商品外,对绝大多数进口商品免征关税,企业利润汇出无限制、无税费。为吸引投资,促进进口,新加坡对进口企业实行一系列对应的税收优惠,这些措施主要是对处于不同发展阶段、不同行业的进口企业给予不同期限、不同额度的减税、免税等优惠。

自贸港的税制优惠设计通常取决于一国的经济依赖性。发达国家经济实力强,对外向型经济的依赖性较弱,税收优惠相对较少;发展中国家吸引外资、扩大出口目的性较强,税收优惠政策较多(邬展霞和鞠立新,2014)。在亚洲,受益于历史良港,香港自贸港税制属于自由放任型,而新加坡自贸港税制则是精心设计的目标管理型,这两个自贸港的税费制度为中国自贸港加大进口的功能设计提供了可靠的借鉴经验。中国自贸港可结合各地具体条件制定相应的税收制度,比如:上海可针对金融业,广东可针对电子信息产业,海南可针对海洋生物产业,降低外贸企业进口相关设备、原料的关税,一方面可以引进美国先进技术,缩小贸易顺差;另一方面还可以优化自贸港产业结构,改善产业链。

3.2 加大知识产权保护

本次中美贸易摩擦中,美国政府多次以保护知识产权为由,对中国征收高额进口关税及对中国高新技术企业发起制裁。美国对中国的技术限制将影响中国自贸港高新技术企业知识产权的创造和发展,知识产权机制不健全所产生的一系列问题也会对中国自贸港建设产生一定影响。因此,严格健全知识产权保护是中国自贸港健康发展的重要保障。

高效的知识产权保护运用是自贸港营造国际化、法治化、便利化以及公平营商环境的重要保障(李星雨,2018)。中国自贸港的制度设计应完善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健全良好的知识产权运行机制和构建完备的知识产权法制环境(来小鹏,2017),利用司法体系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改革、发展和创新。以广东自贸区为例,为推进广东自贸区建设,加强广东自贸区知识产权工作,2015年

广东出台了《加强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知识产权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打造与国际接轨的高标准知识产权管理与保护体系,显著提升广东自贸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能力。该文件为自贸港知识产权保护制度设计提供了良好示范,让法律先行,以知识产权服务广东自贸区向自贸港转型升级。其次,中国自贸港制度设计还应加强司法部门与知识产权相关部门的合作,双方紧密配合,共同克服法律难点和知识产权专业难点,缩短办案周期,提高案件的时效性,为自贸港的发展提供专业指导和司法保障。

自贸港内服务贸易、金融、高新科技等产业的发展离不开良好的知识产权环境,本次中美贸易摩擦涉及到较为严格的知识产权问题,将对中国自贸港发展某些主导产业产生一定不利影响。为尽可能规避这一不利影响,在中国自贸港建设过程中,知识产权环境对自贸港发展有着构成性要素和决定性意义(郑雨晴,2018)。中国自贸港建设中知识产权环境的改善涉及到很多法律及政府制度设计,司法体系的完善和各政府部门之间联系的加强是加大知识产权保护的关键。在中国自贸港建设过程中,应充分认识到构建完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的重要性,同时优化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改善知识产权保护时间,为中国自贸港的发展奠定良好的知识产权环境基础。

3.3 削减非关税壁垒

本次中美贸易摩擦中,美国对自中国进口的大型洗衣机、光伏产品、铸铁污水管道配件、铝箔产品、钢制轮毂等产品曾发起过多轮反倾销反补贴调查,在通关环节、进口禁令、进口许可等方面设置了各种形式的非关税壁垒。自贸港作为新贸易、新业态、新管理的创新形态的代表,是中国进一步巩固和深化对外开放格局的体现。因此,为构建面向全球的自由贸易网络,中国自贸港制度设计更应关注公平贸易,削减非关税壁垒。

中国自贸港削减非关税壁垒的制度设计主要体现在以下两方面。首先,中国自贸港制度设计应实施便利化的通关措施和海关监管制度。上海自贸区自2013年9月挂牌成立以来,其关于海关监管服务的制度设计走在全国前列,为进一步建设中国自贸港提供了可复制可推广经验。上海自贸区已经形成一整套符合国际高标准通关规则的监管制度体系,并随着自贸港的建设,不断同步优化升级上海国际

贸易“单一窗口”海关现有业务功能,推进货物状态分类监管业务和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整合优化(李锋和史晓琛,2018),把打造通关手续最简便、通关效率最快捷、监管最严密有效的自贸港作为目标。其次,中国自贸港制度设计还应实施投资便利化和贸易自由化政策,推动跨境资金自由流动和外汇自由交易,拓展跨境投资融资和人民币跨境使用(颜色和郭凯明,2018);同时最大限度缩减来华投资外商企业的负面清单,推动对外贸易自由化(黄庆平和袁始焯,2018),比如,扩大外国旅客的免签待遇,通过特殊的贸易政策放宽外企市场准入门槛和行业准入门槛。以新加坡为例,新加坡外资准入开放,除与国家军事安全相关及某些特殊行业外,新加坡对外资进入没有行业限制,商业、外贸、租赁、营销、电信等市场完全开放。新加坡政府还制定了特许国际贸易计划、区域总部奖励、跨国营业总部奖励、金融与资金管理中心奖励等多项计划鼓励外资进入(韩冰和潘圆圆,2017)。

美国在中美贸易摩擦中实施反倾销措施、设置贸易技术壁垒等政策影响着世界经济秩序,而中国作为经济全球化的倡导者,应主动削减非关税壁垒,加快对外开放进程。结合目前政策定位和国际经验,在削减非关税壁垒方面,中国自贸港制度设计应着力于以下几个方面:第一,自贸港应形成一套对标国际贸易通行规则的通关监管制度框架,以便利化为核心,提高货物入港便利性;进一步深入推进以信息化为依托的简政放权改革,实现高效管理。第二,自贸港应注重金融开放和创新,增强相关贸易伙伴的金融服务功能,并探索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离岸金融业务,循序渐进开放离岸金融市场。第三,在行业市场领域,自贸港应实施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在高端制造业和专业服务业进一步开放。

4 加快自贸港制度设计的对策建议

针对中美贸易摩擦中美国政府的诉求,以及中国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的战略定位,结合国际自贸港建设经验,为保障实现上文加大进口、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削减非关税壁垒三大功能,本文对中国自贸港制度设计提出以下对策建议。

4.1 扩大进口,促进外贸平衡发展

4.1.1 优化国际市场布局

中美贸易摩擦背景下,中国要处理好与“一带

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关系,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经贸合作交流。建议以自贸港建设辐射“一带一路”周边国家,重点开拓“一带一路”相关国家作为进口产品市场,依托自贸港向国内其他地区输送进口产品。国家还应引导企业充分利用自贸协定优惠安排,积极扩大进口规模。

4.1.2 多渠道扩大进口

由于美国对中国的出口限制,中国可利用其他渠道扩大进口,努力将挑战转化为机遇。例如办好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广交会等,努力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打造成世界级国际活动。自贸港内企业应用好上海、广东作为中国对外开放重要窗口的优惠政策,引入世界先进技术、产品、服务,助力下一步自贸港建设(梁振君,2018)。国家应开展国际贸易开放型合作新平台,促进全国各国商品向中国出口,多渠道发挥这些平台扩大进口的积极作用。

4.1.3 放宽进口产品限制

针对美方核心关切,中国可适应性调整对美经贸政策,逐步降低对美大宗产品、畜牧产品、能源产品进口壁垒;推动与美方农林业、国际能源开发等领域的合作,带动相关产品进口。自贸港作为中国对外开放的试验田,可结合自身产业结构及在国家战略中的定位,在进口产品限制方面作出相应调整。

4.1.4 积极与美方谈判,放宽对华出口管制

中美贸易出现不平衡的一个重要原因是美国限制较多优势产业对中国出口,从而导致美国对中国出现千亿美元量级的贸易逆差。因此,中国可通过经贸磋商,促使美国放松相关领域特别是高科技产品的出口管制,缩小中美贸易逆差。另一方面,自贸港是高端制造业、高科技成果的聚集地,中国可通过引进美国先进技术提升自贸港整体科研水平,为高科技产业提供发展机会。

4.2 打造完善的知识产权环境

4.2.1 注重知识产权培育,积极引进国内外人才

引进知识产权人才是知识产权强国的迫切需要,而美国在人才流动的限制不利于中国知识产权发展。建议在自贸港建设过程中,中国应当注重复合型人次、高端人才的培养,以优厚的待遇和良好的发展前景吸引知识产权人才,充分发挥知识产权人才在科技领域自主创新的积极作用,从而来满足自贸港对知识产权提出的发展需求。同时,自贸港要保护知识产权的开发利用,加强知识产权相关知识

的普及和推广,提高知识产权利用效率和效益。

4.2.2 加大知识产权执法力度,打击侵权问题

中国应正确理性看待中美贸易摩擦中美国关于知识产权问题的合法、合规诉求,认识自身短板。现阶段,中国企业对知识产权尊重意识较差,侵权行为比较严重。自贸港的知识产权问题主要集中于版权、商标和商业机密等,而这些问题产生的根本是执法力度不大,导致侵权问题严重。因此,建议国家加大自贸港知识产权相关侵权行为的执法打击力度,对于盗版、冒牌等侵权行为要严厉打击,提高违法成本。

4.2.3 合理运用司法手段,健全知识产权保护机制

中美贸易摩擦已显露,美国对中国的技术限制会更加严格。相比改革开放初期,虽然中国知识产权法治建设已有进步,但仍有提升空间。在自贸港内运用司法手段是保护知识产权最高效、最合理的手段。但自贸港知识产权纠纷案件可能存在的问题是:处理周期长、违法成本低、维权成本高等,这些都不利于自贸港知识产权成果的利用和保护。自贸港可借鉴广东自贸区出台知识产权相关文件,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运用司法手段来健全知识产权保护机制。

4.2.4 约束港外境内知识产权侵权行为

本次中美贸易摩擦一定程度上会造成国际对中国知识产权环境的负面评价,因此,除营造自贸港内良好知识产权环境外,同时也应加大自贸港外、中国境内其它地区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有效打击侵权行为,助推自贸港内外企业增强创新能力和知识产权资源聚集,提升“中国自贸港制造”的核心竞争力和良好海外形象,共同打造自贸港内外知识产权环境高地。

4.3 构建公平贸易环境,削减非关税壁垒

4.3.1 建立高效的行政管理体系

为提高中国外贸竞争力,打造自贸港便利通关环境可有效降低中美贸易摩擦影响。中国自贸港在管理模式上可参考目前上海自贸区的经验,克服各政府部门“多头管理”的局面,构建“政府主导,服务企业”的新管理模式,可考虑成立一个政府机构或政府控股的机构,对企业进行统一规划和协调管理,重点突出中国特色自贸港的优势。简化报关、进关出关手续,提高通关便利,在监管上执行“负面清单,非违规不干预”政策,多途径营造良好的通关环

境。

4.3.2 投资领域开放

美国政府在中美贸易摩擦中宣称要与中国建立对等投资体制,允许中国对美投资的产业范围仅限于中国允许美国对华投资的产业范围。为重新获得中国企业在美国乃至全球的投资公平机会,中国应作出战略性调整,试点数控机床、工程设备、通信设备等工业进口再制造,适度对外开放专业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领域,比如放宽医疗、金融等服务业在某些方面股比限制;允许自贸港在权限内制定招商引资优惠政策,稳步推进电信、互联网等领域有序开放;缩减负面清单限制性措施,放宽外资准入限制,对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实施更优惠开放的政策,鼓励外商投资和对外投资。

4.3.3 资本流动开放

从国际自贸港的发展经验来看,资本流动开放不仅包括港内资本市场的对外开放,也包括跨境资本自由流动和外汇自由兑换等方面(卢孔标,2018)。建议国家赋予自贸港自主进行资本流动改革开放权限,在资本市场开放方面,自贸港应通过相关配套细则,支持境外企业在港内发行债券和资产证券化产品,允许个人在港内开设账户投资港股、美股等境外资本市场;在跨境资本自由流动和外汇自由兑换方面,自贸港应放宽外汇管制,允许企业资金自由流入流出,允许企业开设不同币种账户,允许企业自由决定结算货币种类,逐步实现融资汇兑自由和资本进出自由。同时,中美贸易摩擦会导致资本出现一定外流压力,自贸港应作好资本流动风险防范,在实际操作中应立足于中国资本流动开放总体进程,稳步推进自贸港在资本流动开放制度体系先行先试。

4.3.4 贸易自由化

贸易自由化主要体现在贸易经营主体自由、航运服务发达。中国可围绕贸易自由化降低非关税壁垒,作为应对中美贸易摩擦间接措施的补充。首先,自贸港内可以开通网上电子信息交换系统,允许公共和私营部门通过此平台进行进出口和转运业务。其次,自贸港航运需更加国际化,加快走出去的步伐,布局第三国之间的运输,同时使中国制造参与高端航运服务业,并逐步参与国际标准的制定。

4.4 构建良好的营商环境

在中美贸易摩擦背景下,参考国际自贸港建设

经验,除了从实现自贸港加大进口、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削减非关税壁垒三大功能出发外,打造国际化、法治化、便利化的自贸港营商环境也是应对中美贸易摩擦一项重要举措。

4.4.1 简化税收制度和稳定税收政策

在自贸港内实行的综合税负率与国际市场相比要具有竞争力,以减税、低税等优惠政策吸引国内和国际企业入驻,从而带动进出口(兰双萱、李晶等,2018)。与国际自贸港的税收环境相比,中国现行税制存在税种繁多、税率偏高、征税过程复杂等问题。中国对贸易类企业设置所得税、增值税、消费税、关税、印花税及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其中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增值税税率为17%。同时,中国大部分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与多数税收优惠文件有效期时间不一致,不稳定的税收环境加大了企业的经营风险。中国自贸港企业所得税税收制度设计可借鉴新加坡、香港经验,大力简化税制,实行“境内关外”税制(李思奇和武贇杰,2018):货物入港后应退还企业一部分增值税和消费税;取消港内企业交易的流转税;免除港内企业签订合同的印花税;积极研究设计离岸税制。同时,建议国家降低自贸港内个人所得税税率,以低个税吸引全球高层管理人才。与香港最高17%和新加坡最高20%的个人所得税税率相比,中国最高45%的个人所得税税率显然不利于留住国际高端人才。因此,建议通过合理的退税、免税政策,提供对自贸港建设具有重要影响的高端人才相应的个税优惠。

4.4.2 制定针对产业发展的税收政策

中国现行诸多企业税收政策对自贸港企业难以适用,比如增值税法规定,对增值率越高的产品征收更高的税负(李传喜和刘琨,2012),而自贸港企业为增加利润,发展附加值更高的产业而承担了较重的增值税税负,加大了外向型高端企业的经营成本,不利于促进进出口。因此,建议国家针对各大自贸港特殊的产业结构进行扶持,税收优惠聚焦目标产业,加大税收优惠力度。

4.4.3 执行真正统一的税收优惠政策

目前,中国对高新技术企业实施的名义所得税税率为15%(邱书钦,2017),而一些地方政府制定鼓励高新技术外资企业进入当地的政策,造成现行

普惠税制实际上对中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并不普惠。以上海自贸港为例,由于存在资助和奖励制度^②,在高新技术企业内部,外资企业可以获得政府补贴,其所承担的实际税率远低于中资企业。虽然在普惠税制下,但是中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并未得到同等税收优惠。因此,建议自贸港管理部门通过设立“先进企业目录”,对目录内企业一律实施15%的优惠税制,资助、奖励制度共同适用于中资企业和外资企业。自贸港通过灵活运用税收优惠框架,在保持现行税率稳定的前提下,实现真正的税收公平,有利于自贸港聚集国内外先进的目标要素。

4.4.4 全面推行征税管理属地原则

目前中国大陆征税管理是属人兼属地并存的局面,中国居民需就其全球所得、非居民需就其中国境内所得在中国纳税。新加坡对纳税人采取的是属地征税原则,该原则规定来源于新加坡以外的境外所得汇往新加坡需交纳小部分所得税,但境外股息、分公司利润、劳务费收入汇回新加坡无需纳税。这一原则规定只是消极性地对企业的境外所得征税,极大地减轻了企业的境外所得税负担。借鉴新加坡修正和有管理属地征税原则的做法,有利中国自贸港境外企业利润回流和科创要素聚集,同时也为国家增加财政收入。

参考文献

- [1] 陈一.“自由贸易港”概念定义与辨析[J].国际经济法学刊,2018(3):49-56.
- [2] 迟福林.从自由贸易试验区走向自由贸易港[J].中国远洋海运,2018(11):32-36.
- [3] 黄庆平,袁始焯.自贸港的未来:基于负面清单管理的国际经济[J].经济体制改革,2018(3):173-178.
- [4] 李传喜,刘琨.进一步完善税收政策,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J].战略决策研究,2012,3(6):48-51+71.
- [5] 李锋,史晓琛.浦东新区开发开放四十年历程、经验与深化思路[J].科学发展,2018(12):42-50.
- [6] 李思奇,武贇杰.国际自由贸易港建设经验及对我国的启示[J].国际贸易,2018(4):27-33.
- [7] 梁建伟.香港的自由港政策及其借鉴意义[J].广东经济,2018(11):34-39.
- [8] 梁振君.高标准高质量建设自贸区和中国特色自贸港[N].海南日报,2018-11-06(A05).
- [9] 刘新,郭可为,朱妮.“特朗普经济政策观”对我国经济

^② 资料来源:上海市人民政府 <http://www.shanghai.gov.cn/nw2/nw2314/nw2319/nw12344/u26aw51294.html>.

- 金融的影响[J]. 清华金融评论, 2017(3):49-53.
- [10] 卢孔标. 海南自由贸易区(港)金融开放的逻辑、挑战与建议[J]. 银行家, 2018(6):56-59+6.
- [11] 邱书钦. 中美制造业综合税负对比分析[J]. 对外经贸实务, 2017(7):36-39.
- [12]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课题组, 邢厚媛.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与中国香港、新加坡自由港政策比较及借鉴研究[J]. 科学发展, 2014(9):5-17.
- [13] 孙超. 自由贸易港的税收制度研究——兼论我国海南自由贸易港的税收激励机制的构建[J]. 税收经济研究, 2018, 23(4):44-50.
- [14] 孙元欣. 从自贸区到综合改革试验区:我国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的梯度推进[J]. 深圳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6, 33(6):25-29.
- [15] 王胜, 康拜英, 韩佳, 等. 香港自贸港发展浅析与借鉴意义[J]. 今日海南, 2018(5):25-29.
- [16] 邹展霞, 仇倩, 王晓. 世界主要自由贸易区:运行特色、税制设置和税政评析[J]. 科学发展, 2014(6):59-65.
- [17] 肖鹏飞, 张建惠. 中国参与全球贸易治理的战略举措[J].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学报, 2017, 37(2):42-48.
- [18] 杨长湧. 中国对外开放取得的主要经验[J]. 国际贸易, 2018(9):13-16+23.
- [19] 朱孟楠, 陈冲, 朱慧君. 从自贸区迈向自由贸易港:国际比较与中国的选择——兼析厦门自由贸易港建设[J]. 金融论坛, 2018, 23(5):3-12.

Research on the Design of Free Trade Port System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ino-US Trade Friction

CHEN He, LI Licheng

(Guangdong Foreign Trade University, Guangzhou Guangdong Province 510420, China)

Abstract: The construction of free trade ports is an important measure for China to promote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foreign trade. However, the continuous escalation of Sino-US Trade Frictions has added unstable factors to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China's foreign trade. This paper analyses the necessity of speeding up the design of free trade port system to deal with Sino-US trade frictions and promote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China's foreign trade. In view of the reasonable requirements of the United States in Sino-US trade frictions, starting from realizing the three major functions of free trade port: increasing imports, increasing intellectual property protection and reducing non-tariff barriers, this paper deeply explores how to design the free trade port system in order to guarantee the above-mentioned functions. It also puts forward countermeasures and suggestions for the design of the free trade port system.

Key words: free trade port; system design; Sino-US trade frictions